

海南省工会审计风险预警管理实施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充分发挥工会审计工作的前瞻性和建设性作用，改变“重审计、轻预防，重事后检查、轻事前监督”的传统做法，建立主动防御、动态监督的审计预警机制，及时监测被审计单位的有关经济活动运行状态，及时发出预警信号，结合海南工会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全省各级工会。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的风险是指各级工会已经发生的风险和可能产生的风险。

按照风险性质不同，风险分为单位层面风险和业务层面风险。单位层面风险分为重大决策风险、制度体系风险、关键岗位人员管理风险、会计事务管理风险；业务层面风险分为预算管理风险、工会经费收缴管理风险、资产管理风险、业务管理风险、财务管理风险、内控管理风险、档案管理风险。

第四条 风险预警机制的总体目标：

(一) 强化工会财务管理，规范工会经费收缴，保障工会经济活动规范有序运行，确保工会经费及资产安全完整。

(二) 加强对重大风险的防控，将风险化解或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三) 健全重大风险的处理方式，在重大风险发生后能够

有效实施，最大限度降低风险损失。

第五条 实施风险预警管理应遵循的原则。

(一) 统一管理、分级负责。各级工会应加强本级风险管理与业务工作的融合，执行风险预警管理流程，识别和防范各类风险隐患。

(二) 服务大局、突出重点。风险预警管理应落实于单位各项工作全过程、各环节，重点关注高风险业务活动和不确定性因素影响较大的重要业务事项，实现对重大风险的事前防范、事中控制及事后处理。

(三) 分类管理、注重实效。应对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各个风险点进行识别，结合工作实际提出防范措施，落实风险防控责任，从而提高风险预警管理的实效性。

第二章 风险预警的对象及开展方式

第六条 风险预警对象为全省各级工会及所属企事业单位。

第七条 开展方式分为本级工会经审会开展风险预警排查和上级工会经审会开展风险预警排查两种方式，每年度开展一次风险预警排查，形成风险预警评估结果报告，各级工会经审会也可以根据需要委托具备良好资质和信誉的中介机构承担。本年度上级工会已经开展的，本级工会可不开展。

第八条 各级工会经审会应把风险预警作为本级工会及下级工会年度审计监督的内容，通过对监督对象的日常经济活动进行

检查和监测，发现异常波动和潜在风险，及时堵塞风险漏洞。

第三章 风险预警具体操作程序

第九条 风险预警具体操作程序包括：收集风险管理初始信息、对审计风险进行识别、确定审计风险等级等主要程序。

第十条 省总工会经审会依据相关资料和历年审计发现问题，动态收集与本系统风险相关的外部、内部风险初始信息，对各个环节可能存在的风险或风险事件进行归集分类，动态建立工会系统《审计发现问题风险点及防范措施一览表》，做好实施审计风险预警的基础性工作。

第十一条 各级工会经审会以《审计发现问题风险点及防范措施一览表》为依据，全面排查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活动或事项中存在的风险，结合风险存在的表现形式，实行点面相结合的风险评分机制，确认风险等级。

(一) 以《重大审计风险预警指标评分表 1》(以下简称评分表 1)设定的风险点按照“发生可能性”和“影响重大性”两个标准综合分析，以风险矩阵中二者交汇区确定该风险点的分值，从而确定风险等级。

注：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和风险影响程度均从低到高分别赋予 1 分至 5 分，表示风险发生的可能性逐渐增加。

①风险发生的可能性

可能性等级	可能性分值	可能性种类		
		说明性	发生概率	发生频次
基本确定	5	基本确定	≥95%	常常会发生，一年至少发生 5 次以上
很可能	4	很可能	50–95%	较多情况下发生，一年内可能发生 3 次以上
有可能	3	有可能	30–50%	某些情况下发生，二年内可能发生 2 次以上
不太可能	2	不太可能	5–30%	极少情况下才发生，二年内可能发生 1 次
极小	1	极小	<5%	一般情况下不会发生，三年内发生的可能少于 1 次

②风险影响程度

评估标准	极低	低	中	高	极高
	1	2	3	4	5
风险发生造成资金损失程度	较低的资金损失：小于 3 万	轻微的资金损失：3 万至 5 万	中等的资金损失：5 万至 10 万	重大的资金损失：10 万至 20 万	极大的资金损失：20 万以上
对单位项目规划目标产生影响	若该风险发生，对项目规划目标实现影响微弱，将造成较低的损失	若该风险发生，对项目规划目标实现造成一定的影响，将造成轻微的损失	若该风险发生，对项目规划目标实现造成中等影响，将造成中等损失	若该风险发生，造成项目规划目标部分未实现，应采取重大补救措施，将造成较大的损失	若该风险发生，造成项目规划目标无法实现，无法采取补救措施，将造成极大的损失
对单位产生的负面影响	负面消息在单位内部流传，单位声誉没有受损	负面消息在当地局部流传，对单位声誉造成轻微损害	负面消息在某地区域流传，对单位声誉造成中等损害	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对单位声誉造成重大损害	消息在全国各地、政府及监管机构流传，对声誉无法弥补的损害

③风险矩阵

风险影响程度		极低	低	中	高	极高
风险可能性	1	2	3	4	5	
基本确定	5	5 (5*1)	10 (5*2)	15 (5*3)	20 (5*4)	25 (5*5)
很可能	4	4 (4*1)	8 (4*2)	12 (4*3)	16 (4*4)	20 (4*5)
可能	3	3 (3*1)	6 (3*2)	9 (3*3)	12 (3*4)	15 (3*5)
不太可能	2	2 (2*1)	4 (2*2)	6 (2*3)	8 (2*4)	10 (2*5)
几乎不可能	1	1 (1*1)	2 (1*2)	3 (1*3)	4 (1*4)	5 (1*5)

(二) 按照《审计风险预警指标评分表 2》(以下简称评分表 2)各个风险点已赋予的扣分值进行汇总打分，计算最终扣分总值，从而确定风险等级。

第十二条 风险等级根据风险情形，共设四个分数段的风险级别，分别为 A 级（低度）、B 级（较低）、C 级（中度）、D 级（高度）。

- 若《评分表 1》单项风险点分值在 5 分以下（含 5 分），或《评分表 2》扣分总值在 20 分（含 20 分）以下，表明风险管理有效，则为 A 级风险（低度）。
- 若《评分表 1》单项风险点分值在 5-12 分以下（含 12 分），或《评分表 2》扣分总值在 20-30 分（含 230 分）之间，表明风险管理基本有效，则为 B 级风险（较低）。
- 若《评分表 1》单项风险点分值在 12-20 分以下（含 20 分），或《评分表 2》扣分总值在 30-40 分（含 40 分）之间，

表明存在较大风险，则为 C 级风险（中度）。

4. 若《评分表 1》单项风险点分值在 20-25 分（含 25 分），或《评分表 2》扣分总值在 40 分以上，表明存在很大风险，则为 D 级风险（高度）。

第四章 审计风险等级预警要求

第十三条 根据单位风险排查结果，分别采取四个等级的风险预警信息反馈机制，加强风险预警管理，并形成风险预警评估结果报告，为单位负责人提供决策参考。

（一）A 级预警处理要求：工作中加强关注。

（二）B 级预警处理要求：对扣分点向单位责任部门进行警示提醒，上报分管领导，并要求在 30 个工作日内提交整改报告；对 30 个工作日内不能完成整改的，责任部门持续跟踪，直至预警等级降至 A 级。

（三）C 级预警处理要求：对扣分点向责任单位进行警示提醒，上报单位主要负责人，并要求在 30 个工作日内提交整改报告；对 30 个工作日内不能完成整改的，责任单位持续跟踪，直至预警等级降至 A 级。

（四）D 级预警处理要求：根据扣分点对责任单位下发《风险预警通知书》，将风险情况上报给上级工会；要求责任单位在 60 个工作日内提交整改报告；对 60 个工作日内不能完成整改的，责任单位持续跟踪，直至预警等级降至 A 级。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四条 本办法由海南省总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风险预警通知书

编号：

预警对象	
预警级别	
风险层面	
业务环节	
风险点（扣分点）	
整改期限 和要求	
分管领导意见	
单位负责人意见	